

政府采购项目

西安市-2025-[01284]号

竞争性谈判

西安文理学院 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采购项目 目

供 货 合 同

甲 方：西安文理学院

乙 方：陕西零点超市有限公司

2025 年 6 月

中国 西安

供货合同

甲方：(采购单位名称) 西安文理学院

乙方：(供应商名称) 陕西零点超市有限公司

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，确认方确认，达成如下条款。

一、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(见附件一)

产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	数量	单价	总价
定制四季纪念贴	自有品牌	80mm×80mm×2.5mm (异形设计)	锌合金电镀工艺 高吸附力软磁贴片	4200	53	222600

二、合同价款

(一)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(大写) 贰拾贰万贰仟陆佰元整 (¥ 222600)。

(二) 合同总价包括：产品费、运杂费(含保险费)、安装调试费及其它一切相关费用。

(三)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

三、款项结算

(一) 支付方式：

所有货物全部交付验收完成后，30个日历内支付合同总价100%的款项。

(二) 结算方式：银行转帐。

(三) 结算单位：甲方结算，乙方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。

四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按照合同约定，指定具体时间、地点，由乙方将所有产品送达。
- 2、对产品进行质量检查验收，将不符合要求产品退回，并指定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补足不合格产品。
- 3、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交货期交付产品时，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。

(二)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要求甲方在验收合格后，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金额支付产品货款。
- 2、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方式及时间支付货款时，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。

五、交货条件：

(一) 交货地点：西安文理学院（太白南路168号），具体地点（楼、房）由文理学院确定。

(二) 交货期：2025年6月10日前

六、运输

乙方负责所有产品及材料的运输。确保产品安全、完整到达使用地点，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，包括产品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、保险费、搬运费、上楼费等。

七、质量保证

若乙方提供的最终产品有质量问题，在1个月内应无条件重新制作并交付采

购人，产品提供1年质保。

八、售后服务

- (一) 甲方享有产品生产厂家的一切品牌售后服务；
- (二) 乙方应在售后服务内容保证书中明确售后服务内容、响应时间、范围、方式、收费标准等，并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。

九、验收

- (一) 产品到货后，乙方进行自检，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，并书面通知甲方。
- (二) 甲方根据合同要求对产品进行外观验收，确认产品的产地、规格、型号和数量。甲方结合产品情况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填写验收单，并向甲方提交所有资料，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。

(三) 验收依据：

- 1、本合同文本；
- 2、谈判文件及乙方的响应文件；
- 3、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(一)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，甲方会同监督机构、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，同时进行相应的处罚。

(二)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比例向乙方支付货款。甲方逾期付款的，应按照逾期未支付货款金额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(三) 乙方交付的标的物为数物，其中一物不符合约定的，甲方可以就

该物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中该物的 20 %支付违约金。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还应当赔偿损失。

（四）乙方交付的标的物为数物，其中一物不符合约定的，但该物与他物分离使标的物的价值显受损害的，当事人可以就数物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 %支付违约金。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还应当赔偿损失。

（五）乙方逾期交货的，每逾期一日按合同价款的 1 %。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逾期达 90 日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应按合同价款的 1 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。

十一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捌份，本合同甲、乙、确认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后，自动失效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
十三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谈判文件、响应文件、澄清表（函）、中标通知书、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

（二）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，经确认方确认后，作为合同补充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三）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终止合同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中止、终止合同的，应重新签订补充协议。如未签订补充协议则仍以原

合同为准。

(四)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。

甲方(法人公章)

单位名称:西安文理学院

地址:西安市太白南路168号

法定代表人:(签字)

代理人:(签字)

项目管理单位负责人:

联系电话:

签订日期:2015年6月19日

乙方(法人公章)

单位名称:陕西零点超市有限公司

地址: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

玄武东路华远海蓝城二期13幢1

单元10103号房

法定代表人:(签字)

代理人:(签字)

开户银行: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开发区支行

帐号:150220674

联系电话:19909277560

签订日期:2015年6月19日